



內政部移民署中區事務大隊彰化縣服務站

「110 年度到府關懷、宅配愛，便民行動服務加值方案」

執行計畫

壹、辦理目的

因應新住民家庭之個別狀況，及偏遠地區之新住民家庭取得資源網絡不易，為貼近新住民需求及在地特色，以「宅急便」到府服務之概念赴偏遠地區，提供便民行動服務。結合相關部會與地方政府，推展跨機關合作，以利延長擴大便民行動之服務效能，強化服務品質及內容，以多元化方式，讓民眾感受政府輔導照顧新住民之措施。

貳、辦理期程

自 110 年 1-12 月，第二及第四個星期三辦理，駐點時間：上午 9 時 30 分至 11 時 30 分止。

參、服務方式

- 一、**巡迴化服務**：每月進行 2 次，結合彰化縣政府、員林市公所及戶政事務所等機關所屬服務點，以駐點巡迴方式，受理大陸地區人民與外籍人士申請案件、移民法令宣導及諮詢，避免偏遠地區之新住民舟車勞頓。
- 二、**便民行動服務**：由服務站、通譯專業人員等網絡單位隨同行動服務列車下鄉進行家訪、宣導服務，依其特殊需求，提供新住民相關居停留證件資訊、轉介相關福利資源網絡單位。
- 三、**跨機關合作**：以一站式服務概念結合相關部會、轄區機關、團體進行跨機關便民服務、外展活動設攤宣導及居停留法令宣導。

肆、服務對象：國人、無戶籍國民、外籍與大陸籍新住民、僑生及外籍生。

伍、服務項目

- 一、**收件服務**：提供大陸及外籍配偶入出境、停留、證件延期、加簽、資

料異動、證件遺失報案、核發入出國日期證明及居留日期證明書等服務。由收件人員當場收費並給收件證明，辦妥之許可證件及收據以掛號郵寄申請人。

二、**領證服務**：除掛號郵寄證件外，亦可配合申請人需求，於下次巡迴服務時自行領取或親自至本站領取。

三、**法令宣導與諮詢**：結合轄區內各網絡單位，辦理居停留法令及在臺生活資訊宣導，並提供法令諮詢、生活輔導及相關轉介服務。

四、**到府關懷服務**：到府關懷訪視及輔導急需協助之個案，適時連結轄內公部門提供轉介服務，預防個案無預警危難情形發生。

陸、110 年預定行程及服務據點：

	時間	巡迴日(暫定)
員林市公所 04-8347171 彰化縣員林市三民街 18 號	每月駐點一次 上午 9:30 至 11:30	1/13、2/3、3/10、4/14、5/12、 6/9、7/7、8/11、9/8、10/13、 11/10、12/1
溪湖鎮戶政事務所 04-8853214 彰化縣溪湖鎮青雅路 68 號	1、3、5、7、9、11 月份駐點一次 上午 9:30 至 11:30	1/27、3/24、5/26、7/21、9/29、 11/24
田中鎮戶政事務所 04-8745657 彰化縣田中鎮西路街 100 號	2、4、6、8、10、12 月份駐點一次 上午 9:30 至 11:30	2/24、4/28、6/23、8/25、 10/27、12/8
備註： 期程如有異動將另公告於本站網頁。		